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掉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具体情况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适度开展外汇掉期业务。

●交易品种：外汇掉期。

●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掉期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期限内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掉期业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该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的外汇掉期业务基于实际经营情况需要，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掉期存款业务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掉期业务情况概述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具体情况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适度开展外汇掉期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掉期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期限内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外汇掉期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

掉期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具体业务为外汇掉期。

（五）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交易对方

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掉期业务的议案》，公司拟开展的外汇掉期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期限内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灵活滚动使用。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该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掉期存款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收益率确定且未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掉期存款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内部控制风险：外汇掉期存款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2、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其他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收益率确定、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掉期业务，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责任部门、信息保密及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3、公司财务部等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有效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4、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机构开展相关业务，并将审慎审查签订的相关合约条款，以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5、公司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开展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掉期存款业务是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本金不损失的情况下提高公司闲置资金收益率，不会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掉期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关于开展外汇掉期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1 日